



# 昆明医科大学

# 发展改革简报

第4期

中共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昆明医科大学发展改革研究中心 编

2022年8月

## 目录

<b>【高层声音】</b> .....	- 1 -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	- 1 -
教育部举行医学教育专家座谈会：以新医科统领医学教育创新发展 .....	- 3 -
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1 个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	- 4 -
第 57 届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在西安举办 .....	- 5 -
云南省人民政府与教育部及部分高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怀进鹏王予波签约并举行部 省会商会议 .....	- 7 -
西部高等教育振兴与高校治理创新论坛在西安举办 .....	- 9 -
丝路“新医科”发展论坛在西安召开 .....	- 10 -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六届理事会换届大会在青岛召开 .....	- 15 -
2021 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昆举行 .....	- 18 -
<b>【他山之石】</b> .....	- 20 -
●中国残联会同教育部与青岛市召开康复大学建设协商会议 .....	- 20 -
●东南大学与强新科技建立东南大学医学科技与工程研究院（学院）战略合作 ..	- 22 -
●同济大学成立全国首个中德博士生院 .....	- 23 -

<b>【校内动态】</b> .....	<b>24 -</b>
“云南省科技厅 昆明医科大学联合专项”理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召开 .....	24 -
我校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举行合作协议签字仪式 .....	26 -
我校假肢矫形工程专业通过国际教育标准认证 .....	27 -
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格局 推动云南医学教育高质量发展 .....	28 -
聚焦细胞治疗质量标准与临床转化 助推我省再生医学健康产业发展 .....	30 -
<b>【改革视角】</b> .....	<b>32 -</b>
新发展阶段我国高等医学教育改革探析 .....	32 -
<b>【治理名言】</b> .....	<b>33 -</b>
<b>【统计公报】</b> .....	<b>34 -</b>
2021 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	34 -

## 【高层声音】

###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6月22日下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关于开展科技人才评价改革试点的工作方案》等文件。

习近平在主持会议时强调，数据基础制度建设事关国家发展和安全大局，要维护国家数据安全，保护个人信息和商业秘密，促进数据高效流通使用、赋能实体经济，统筹推进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体系。要加强党中央对行政区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做好统筹规划，避免盲目无序。要遵循科技创新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以激发科技人才创新活力为目标，按照创新活动类型，构建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引导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有所成。要推动大型支付和金融科技平台企业回归本源，健全监管规则，补齐制度短板，保障支付和金融基础设施安全，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隐患，支持平台企业在服务实体经济和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李克强、王沪宁、韩正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是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基础，已快速融入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和社会服务管理等各个环节，深刻改变着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社会治理方式。我国具有数据规模和数据应用优势，我们推动出台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积极探索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加快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取得了积极进展。要建立数据产权制度，推进公共数据、企业数据、个人数据分类分级确权授权使用，建立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数据产品经营权等分置的产权运行机制，健全数据要素权益保护制度。要建立合规高效的数据要素流通和交易制度，完善数据全流程合规和监管规则体系，建设规范的数据交易市场。要完善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更好发挥政府在数据要素收益分配中的引导调节作用，建立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数据要素收益分配制度。要把安全贯穿数据治理全过程，守住安全底线，明确监管红线，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司法，把必须管住的坚决管到位。要构建政府、企业、社会多方协同治理模式，强化分行业监管和跨行业协同监管，压实企业数据安全责任。

会议指出，开展科技人才评价改革试点，要坚持德才兼备，按照承担国家重大攻关任务以及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社会公益研究等分类进行人才评价，从构建符合科研活动特点的评价指标、创新评价方式、完善用人单位内部制度建设等方面提出试点任务，形

成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有效做法。有关部门和地方要加强对试点单位的指导，推动试点工作顺利实施。

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来源：共产党员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6-22）

## **教育部举行医学教育专家座谈会：以新医科统领医学教育创新发展**

6月15日，教育部举行医学教育专家座谈会，听取有关专家意见建议，加强医学教育战略谋划，研究推进新医科建设，推动新时代医学教育创新发展。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主持会议并讲话。部党组成员、副部长钟登华出席会议。

怀进鹏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医学教育改革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医学教育具有极端重要地位，是大国计、大民生、大学科、大专业，新医科建设连接着人才，也与科研、产业直接相关。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对医学教育提出新的时代命题，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给医学教育带来新的外部挑战，医学教育自身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对改革提出迫切要求，提高医学教育能力、加快医学教育改革、推进产教融合，时不我待。他强调，要从全局上看医学教育，准确识变、科学求变、主动应变，更好认识把握医学教育规律，加强总体设计、谋划结构优化、全力提高质量，把医学教育摆在关系教育与

人民健康优先发展的重要地位，加快建设世界医学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踏实走好医学人才自主培养之路。

怀进鹏强调，医学教育改革必须提升“加速度”，坚持目标导向，在重点任务上见实效。一要在协同育人融合上下功夫，强化统筹规划，实现育人与科研同步，加快推进以新医科建设为统领的医学教育创新发展。二要在提升质量要素改革建设上下功夫，建设一流医学核心课程、核心教材，建设一支高水平医学核心师资队伍、一批医学核心实践项目。三要在拔尖创新医学人才培养上下功夫，注重多学科交叉融合，推进八年制医学教育改革，加快培养复合型人才。四要在优化资源配置和完善评估导向上下功夫，充分发挥市场作用，积极调动产业要素，强化需求牵引式医学科研联合攻关，协同开展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集中多方力量解决重要问题。五要在推进更高水平国际合作上下功夫，学习借鉴发达国家有效的培养制度和教育方式，在人类健康和生命安全领域贡献中国力量。

（来源：教育部官网 发布时间：2022-06-16）

## **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1 个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1 个部门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布。指导意见从发展居家社区医养结合服务和推动机构深入开展医养结合服务等 6 方面提出 15 条具体措施。明确提出支持医疗资源丰富地区的二级及以下医疗卫生机

构转型，开展康复、护理以及医养结合服务，推动养老机构改造增加护理型床位和设施，完善价格政策，加大保险支持，盘活土地资源，落实财税优惠，引导医务人员从事医养结合服务，壮大失能照护服务队伍，不断满足老年人健康和养老服务需求。

（来源：新华社官方帐号 发布时间：2022-07-21）

## 第 57 届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在西安举办

8 月 4 日上午，第 57 届高博会在西安国际会展中心隆重开幕。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长杜玉波，陕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方光华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杜玉波在致辞中指出，作为我国高等教育领域规模最大、举办时间最长、影响力最强的综合性品牌展会，高博会集现代教育高端装备展示、科研成果转化、教学改革成果推介、教师专业化发展提升、创业就业服务为一体，走过了 30 年的发展历程，在 24 个城市举办了 57 届，吸引了 30 余万名高校教师、企业人员参会，在助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他强调，站在新的起跑线上，学会将继续把高博会打造成为展示我国高等教育发展成就的重要窗口，成为政府、高校、企业交流合作、服务创新的重要平台，成为推进高等教育现代化的国家名片，为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方光华在代表陕西省人民政府致辞时表示，陕西省正抢抓战略机遇，制定和落实各项举措，推动全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第 57 届

高博会在陕西西安举办，这是推进新时代中西部高等教育全面振兴的具体生动实践。本届高博会通过深化产教融合，推进政校企合作，更好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助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陕西省将以本次高博会的举办为契机，与社会各界加强交流合作，促进合作共赢，共同谱写新时代陕西追赶超越新篇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高博会期间，还将举办第六届产教融合大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科技服务专家指导委员会成立大会暨 2022 高校创新发展论坛、第一届中国高校就业育人大会、西部高等教育振兴与高校治理创新论坛、“碳达峰、碳中和”与生态文明建设论坛等 40 余场会议论坛和系列活动。同时启动高博会协同发展“伙伴城市”仪式，并权威解读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2021 版）、全国普通高校教师教育发展指数（2021 年版）。

本届高博会得到各届人士的积极参与和大力支持。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会长钱联平，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会长严欣平，中国电子学会副秘书长张毅，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副秘书长闫建来等出席本次活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学生管理与就业创业工作研究分会理事长石鹏建，秘书学专业委员会理事长胡鸿杰，地方大学教育研究分会理事长屈凌波，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秘书长刘克新，产教融合研究分会副理事长、北京广慧金通教育集团董事长焦殿成等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



活动，18家单位协办组织相关论坛。今日线上观看开幕式及论坛直播人次达650万人次。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8-04）

## 云南省人民政府与教育部及部分高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怀进鹏王予波签约并举行部省会商会议

6月29日，省政府与教育部在北京签署推进云南教育振兴战略合作协议，同时与部分高校签署省校战略合作协议。

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省委副书记、省长王予波代表双方签署部省战略合作协议，并举行会商会议。

怀进鹏指出，云南省委、省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各级教育发展水平实现历史性跨越，教育面貌正发生格局性变化。教育部愿同云南省委、省政府以落实部省战略合作协议为抓手，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共同书写云南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怀进鹏强调，“十四五”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关键时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推动云南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一是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提升教育服务能力。切实做好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大文章，围绕云南优势产业需求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培养更多高

素质人才，产出更多高水平科技创新成果。二是充分挖掘发扬西南联大历史，利用好宝贵财富。加强与一流院校在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等方面的合作，在合作共赢上取得更大突破。三是围绕云南重要独特资源和区位优势，打造高水平学科平台。加强生态资源学科群建设，主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深化与周边国家教育交流与合作。四是推动教育数字化和绿色转型，强化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保障。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教育信息化资源建设与利用，持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受省委书记王宁委托，王予波代表省委、省政府，对教育部以及各高校长期以来给予云南的关心支持表示感谢。他说，自定点联系滇西片区脱贫攻坚工作以来，教育部高度重视、高位统筹，在一系列重大教育政策和项目上给予我们倾斜支持，有力助推云南教育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云南取得全面脱贫、全面小康的历史性成就，凝聚着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也离不开教育部等各部委及各高校的鼎力相助。近年来，云南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教育部工作要求，坚持不懈强领导、防风险、补短板、争先进，切实做好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各级各类教育加快发展、深化教育改革、守住校园安全底线等方面工作，推动教育事业取得积极进展。希望教育部持续加大对云南帮扶力度，指导和帮助我们做好高等教育发展、职业教育发展、乡村教育振兴与乡村教师队伍稳定、教育对外开放、用好西南联大宝贵历史财富等各方面

工作，推进各级各类教育补短板、强弱项，实现更高水平普及、更高质量发展。我们将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认真落实好部省战略合作协议各项内容，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快建设教育强省，助推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来源：云南发布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6-30）

## 西部高等教育振兴与高校治理创新论坛在西安举办

8月4日，作为第57届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的主论坛之一，西部高等教育振兴与高校治理创新论坛顺利召开。教育界、产业界代表200余人齐聚古都西安，以“西部高等教育振兴与高校治理创新”为主题，以高校治理创新为切入点，聚焦西部高等教育的振兴与发展，从高等教育的治理转向、大学内部资源配置、西部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的走势分析多方面展开研讨和交流，助力新的历史节点上的西部高等教育振兴。

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是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新发展格局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重要思想最直接最具体的战略举措。围绕加快振兴西部高等教育、大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主题，他谈了五点思考。第一，坚持优先发展、集群发展。在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布局中向西部地区适当倾斜，充分发挥西部高水平大学的龙头作用与高校集群的溢出效应，带动西部高等教育整体发展。第二，坚持创新发展、融合发展。打破高等教育与独立科研机构的界限，科教融合、产教融合。第三，坚持开放发

展、协同发展。西部高校要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发展机遇，进一步开拓国际视野，汲取国际资源，扩大国际影响。第四，坚持改革驱动发展。西部高等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要迈出更大步伐。西部高校要着力深化综合改革，完善内部治理体系。第五，坚持数字助力发展。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的深度融合，赋能教育治理创新。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8-05）

## 丝路“新医科”发展论坛在西安召开

8月28日，由中国医学整合课程联盟、西部医学教育联盟、西北医学教育联盟主办，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承办的丝路“新医科”发展论坛在西安召开。受疫情影响，此次论坛线上举行，新华社、交大思源平台全网同步直播，超过110万人次在线观看。论坛围绕“新医科”发展方向，聚焦“医学+X”研究型、复合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等，旨在促进医工、医理、医文学科交叉融合。

西安交通大学党委常委、常务副校长郑庆华在致辞中介绍了西安交通大学的历史沿革和发展情况，指出“新医科”建设契合健康中国战略、创新型国家发展战略以及教育强国战略要求，要以“新医科”建设为指引，共同推进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新局面。同时，作为论坛的承办方，西安交通大学高度重视，希望专家学者能够传经送宝，共同促进“新医科”发展。

教育部“新医科”建设工作组成员、中国医学整合课程联盟、西部医学教育联盟理事长、西安交通大学原副校长颜虹在讲话中指出，

我国高等教育正处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医学教育承担着面向人民健康的社会责任和重大历史使命，西部医学教育联盟从西部区域特点着手，为西部医学教育提供新的思路和发展路径。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赵岚在讲话中介绍了“十三五”期间陕西省医疗人才发展情况，强调推进医学教育改革、加强复合型医学人才培养的重要意义，对本次论坛以“守正创新、交叉融合”为主题，围绕“新医科”发展方向，促进医工、医理、医文学科交叉融合，聚焦“医学+X”研究型、复合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表示高度肯定，并提出要坚持多措并举不断提升医学人才培养质量。

陕西省教育厅厅长刘建林指出医学教育具有极端重要地位，是大国计、大民生、大学科、大专业，强化“新医科”建设，推动医学教育创新发展，提升医学人才培养的质量，是推进我国医学教育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必然选择。在“新医科”建设上，要从协同育人、提升质量要素改革建设、拔尖创新医学人才培养、优化资源配置和完善评估导向、推进更高水平国际合作等方面下功夫，为中西部医学教育发展共同努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副司长王启明出席并讲话，他指出，高等教育是强国重器，医学教育更是健康中国建设的基础性工程。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医学教育蓬勃发展，为卫生健康事业输送了大批高素质医学人才，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当前，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要以新理念谋划医学发展，以新定位推进医学教育改革创新，

以新内涵强化医学生培养，以新医科建设统领医学教育创新。他强调，医学教育要在提升质量要素改革建设上下功夫，建设一流医学核心课程、核心教材，建设一支高水平医学核心师资队伍、一批医学核心实践项目。要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振兴西部医学教育，解决医学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实现高等医学教育基本质量的同质化，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要强力推进医科与多学科深度交叉融合，加快培养一批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提升我国医药科技创新能力。

此次论坛特邀推进“新医科”建设与发展领域的院士、知名医学教育家进行专题报告，共谋中国医学教育的创新高质量发展。

上午，主旨报告环节由西安交通大学党委常委、医学部党委书记陈腾主持。

教育部医学教育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副会长、教育部原副部长林蕙青以“奋进新时代，发展更高质量的医学教育”为题作主旨报告。她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教育、卫生部门通力合作，广大医学院校不懈努力，我国高等医学教育实现了加速发展，为国家医药卫生事业和人民健康做出了重要贡献。当前，我国医学教育发展正处于由大到强的关键转折点，新形势下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未来5年力争在医学人才培养的五个方面取得重大乃至全局意义上的新进展。一要时不我待，加快培养医学拔尖创新人才；二要知难而行，推动课程体系教学内容的改革；

三要抢抓机遇，推进医学教育数字化变革；四要积极作为，填补医学教育结构性短板弱项；五要加强建设和管理，夯实附属医院临床实践教学主阵地。

中国工程院院士赵铤民从国际口腔医学博物馆的故事入手，强调注重应用先进的科技手段促使口腔医学与临床医学、生物医学工程等多学科的融合，推动口腔医学数字化发展，全面系统地推进国际化进程，带动口腔医学的整体创新。中国工程院院士董家鸿分享了清华“新医科”建设在创新发展精准医疗，推动现代医学变革的经验，提出在卓越医师能力建构时应重视培养临床岗位胜任能力及培养临床学者研究能力。

西安交通大学副校长吕毅教授做题为《阔阔交叉，渊藪融合，“新医科”序贯赋能本硕博医学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与实践》的报告，详细介绍了西安交通大学医工交叉育人平台，建立学科交叉新机制的环境生态；二十余年的探索与实践，探索出了“MED-X”医工交叉、协同创新之路，在“新医科”路径探索方面，实践并验证了CDIO工程训练模式对医学学生的有效性，形成了可借鉴可推广可复制的“西交模式”；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战略、时代进步创新需求，西安交通大学在未来技术学院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试验田”开设医工学(计算物理医学)本硕博专业，积极探索实践，期待与兄弟院校共同为新时代医学高质量人才培养贡献智慧。

北京大学医学部副主任王维民教授，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副院长张勤研究员，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院长蔡秀军教授，中山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副院长何晓顺教授围绕交叉学科建设、复合型医学人才培养等方面进行报告。

下午的论坛中，来自西部高校的校院领导、代表，邓世雄、蒋红梅、李玉民、卿平、赵劲民、刘志宏、李燕等，围绕如何扎实推进“新医科”建设、加快“新医科”关键课程教材建设、医科大学复合型人才培养政策与机制探索、医工信交叉团队在“新医科”建设的作用等议题开展报告与讨论。学校李燕副校长在论坛上作了《新医科为引领，岗位胜任力为导向，边疆卓越医学人才培养的探索与实践》的专题报告。

论坛最后，西部医学教育联盟秘书长、西安交通大学医学教育研究所常务副所长、医学部人才培养处副处长王渊做西部医学教育联盟工作报告，介绍西部医学教育联盟子联盟建设工作筹备情况；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人才培养处处长张明宣布系列丝路子联盟筹备成立，分别是新时代医学思政和人文教育联盟、新时代丝路“新医科”建设联盟、丝路磁医学联盟、丝路造血干细胞移植和细胞免疫治疗联盟、丝路高原泛血管病综合防治联盟、丝路肾脏移植联盟、丝路外科重症创伤与感染联盟、丝路生物医学超声工程联盟、丝路计算影像联盟、丝路胃癌联盟。



“新医科”是为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要求，而提出的从治疗为主到兼具预防治疗、康养的生命健康全周期医学的新理念。丝路“新医科”发展论坛是医学教育的重要学术交流活动，紧跟国家发改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成立交叉科学部政策的号召，对有效推动“医学+X”纵深发展，以及西部医学教育联盟子联盟建设意义重大。

(来源：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官网 发布时间：2022-08-29)

##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六届理事会换届 大会在青岛召开

8月25日，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医教专委会”）第六届理事会换届大会在山东青岛顺利召开，选举产生第六届理事会，北京大学原常务副校长、医学部原主任、中国工程院院士詹启敏当选理事长。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副会长、教育部原副部长林蕙青，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农林医药科教育处处长高斌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副秘书长郝清杰、山东省教育厅副厅长白皓，青岛市副市长王波，青岛大学校长夏东伟到会致辞祝贺，医教专委会第五届理事长柯杨、副理事长桂永浩、监事王维民等来自全国140余所高校的180余位代表参会。换届大会先后由第六届常务副理事长王维民、副理事长桂永浩、黎孟枫主持。

按照换届大会程序，郝清杰副秘书长代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宣读换届批复。他指出，希望医教专委会新一届理事会提高政治站位，在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领导下，贯彻实施学会发展战略构想，依据分支机构建设规范，履职尽责，聚焦主业，服务需求，遵章守纪，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我国高校医学教育作出新贡献。高斌处长代表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致辞。他对第五届专委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强调医教专委会是医学教育发展的重要专家智囊团，展开了卓有成效的工作，有力推动了医学教育改革。希望新一届医教专委会，开拓视野，立足全局、着眼长远看医学教育；强化与全国医学教育发展中心的沟通交流，形成医学教育发展合力；立足实践，聚焦医学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真问题，助力政府决策，继续发挥智囊团、参谋部、督导组的重要作用，为深化医学教育改革、实现新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柯杨教授作《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工作报告》时指出，第五届理事会在总会的领导和广大医学院校的支持下，依靠全体理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与健康的重要论述，积极应变新冠疫情对医学教育发展的冲击与挑战，专委会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医教专委会勇于担当，积极投入新冠疫情防控；建言献策，推动医学教育改革；发挥平台作用，推进医学教育学术交流；与医药院校、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等合作，活跃学术交流氛围。期待新一届医教专委会在新医科背景下创新发展的新阶段，更好地发挥好专家智库的作用，为国家的医学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王维民教授作《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监事工作报告》，第五届理事会常务副秘书长郭立就拟任负责人候选人产生程序和换届选举办法等进行说明。

会员代表审议并表决通过了第五届理事会工作报告、监事工作报告、第六届理（监）事会、常务理事会选举办法和计票人、监票人名单，选举产生第六届理事会理事 216 人，监事 1 人。

会议同期召开医学专委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62 位常务理事。詹启敏院士当选为第六届理事会理事长，王维民教授当选为常务副理事长。

新任理事长詹启敏在表态发言中表示新一届理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贯彻落实教育部高教司的指示精神，认真落实高等教育学会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总结历届理事会工作经验。在以后的工作中，理事会将始终坚持正确立场和正确导向，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坚持研究先行，建设新时代智库型分会；坚持服务兴会，大力提高分会服务能力；坚持合作交流，不断扩大国际影响力；医教专委会将进一步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为我国的医药卫生事业发展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林蕙青代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对医教专委会第五届理事会卓有成效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新当选的新一届理事会成员表示热烈祝贺！她指出，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保障人民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作出了“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重大

部署，制定了一系列改革举措，在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新的成就。当前，我国医学教育发展处于重要关键的历史发展节点上，医学教育自身发展正处于由大到强的关键转折点，同时面临新冠疫情带来的冲击和挑战。她强调，在新时代新背景下，医教专委会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要发挥高水平的新型智库作用，汇聚医学教育发展合力；要勇担社会责任，加强平台建设，深化交流合作；要持续加强自身制度建设，提升服务水平。希望医教专委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加快建设健康中国、建设医学教育强国，培养造就大批更好的适应和引领未来的优秀医学人才做出我们新的贡献，以踔厉奋发之姿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来源：青岛大学新闻网 发布时间：2022-08-31）

## 2021 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昆举行

7月7日，2021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昆明举行。省委书记王宁出席会议，并为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获得者、云南大学教授张喜光颁发云南省人才培养激励奖金。省委副书记、省长王予波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石玉钢主持。与会领导为获奖代表颁奖。

王予波代表省委、省政府向全体获奖单位和人员表示热烈祝贺，向全省广大科技工作者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他指出，去年以来，全省广大科技工作者顺应发展需求，深耕云岭大地，勇攀科技高峰，取得喜人成绩。希望大家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重

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紧扣经济发展和民生急需，努力创造更多“高精尖特”成果，助推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科技创新能力越强，发展动力就越强。要坚持“四个面向”，加快创新型云南建设，促进科技创新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把科技创新这个“关键变量”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最大增量”，为富民强滇提供强大支撑。要培育壮大创新主体，抓好科技型企业纾困解难、引进培育、扶优扶强、融通创新等工作，推动高新技术企业多起来、活起来、大起来、强起来。要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大力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做到真心爱才、悉心育才、诚心引才、精心用才。要提升平台创新能级，推动创新平台量质齐升，更好凝聚创新力量、转化创新成果、孵化创新企业。要打造一流创新生态，着力优化科技创新市场生态、金融生态、法治生态、开放生态，充分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各地各部门要落实好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大力营造尊重人才、求贤若渴的社会环境，公正平等、竞争择优的制度环境，待遇适当、保障有力的生活环境。

副省长张治礼宣读《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此次共授予云南省自然科学奖一等奖5项、二等奖13项、三等奖14项；云南省技术发明奖一等奖3项、三等奖2项；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1项、二等奖26项、三等奖79项。张喜光代表获奖人员发言。

(来源：科技彩云南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7-07)

## 【他山之石】

### ●中国残联会同教育部与青岛市召开康复大学建设协商会议

近日，中国残联会同教育部与山东省、青岛市有关方面召开康复大学建设协商会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和中央领导批示要求，沟通交流康复大学筹建工作进展，协商研究下一步重点工作。中国残联主席张海迪、教育部副部长孙尧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国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周长奎主持会议。中国残联副主席程凯、张卫星、黄悦勤和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鲁明出席会议。

中国工程院院士、康复大学（筹）领导小组副组长董尔丹代表学校从党的建设、治理体系、师资队伍、学科专业、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办学条件等方面对康复大学筹建情况进行汇报。“建成康复大学”已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康复大学临时党委、管理团队已经组建，学校内设机构及各项规章制度基本建立；校园建设主体建筑基本完工；学科设置、师资队伍建设、研究生培养、科研平台搭建等工作正在加快推进。

中国残联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和中央领导批示要求，同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等有关部门以及山东省、青岛市一道，做好康复大学下一步全面建设工作。同时，配合教育部等有关部门研究破解康复大学建设重点难点问题，努力使康复大学成为一所

高质量的高等学府，承担好历史使命和光荣责任，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张海迪强调，康复大学植根于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沃土，是 8500 万残疾人和 4400 万失能、半失能老人的福祉。康复大学不同于其他医科院校，它将承担对残疾生命的修复和重建，研究残疾人在治疗后的身体康复和功能重建，恢复健康状态。我们要加快培养康复专业人才，为健康中国战略作出积极贡献。

2022 年北京冬残奥会取得圆满成功，中国体育代表团为国争光，向世界展示了中国残疾人事业的发展成就。建设康复大学，培养国家急需的高水平康复专业人才，将有力促进中国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当前，康复大学筹建工作高效快速推进并取得积极进展，下一步，教育部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和中央领导批示要求，大力支持康复大学学科设置、师资队伍建设、研究生培养等工作。

建设康复大学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服务“健康中国”战略的重大举措，对于推动康复事业和高等教育创新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康复大学落户青岛，既是青岛市主动服务国家战略的光荣使命，同时又是青岛市优化产业布局的重要机遇。青岛市将按照会议要求，始终把康复大学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扎实推进各项建设任务，协同推进“去筹”工作。

（来源：双一流高校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6-04）

## ●东南大学与强新科技建立东南大学医学科技与工程研究院（学院）战略合作

6月3日，东南大学与强新科技建立东南大学医学科技与工程研究院（学院）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在九龙湖校区举行。强新科技集团主席、强新科技国际研究院院长、东南大学1980级杰出校友李嘉强博士，强新科技集团主席助理、中国区总裁李鹏飞，中国科学院院士、东南大学校长黄如，副校长黄大卫、邱海波，原副校长浦跃朴参加了仪式。签约仪式由邱海波主持。

依据协议，东南大学医学科技与工程研究院（学院）将瞄准国际医学健康领域重大疾病预防和诊治需求、重大疫情防控，以科技创新为手段，以搭建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医学与工程学等学科交叉创新平台为载体，以积聚国际一流创新人才团队为抓手，以国际前沿创新型项目为驱动，全力打造能够吸引全球顶尖人才的科技创新平台，成为在医学健康领域集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为一体的、具有较大全球影响力的新型研究院（学院），解决人类共同面临的全球性健康问题，为在国际医学健康科技领域的原始创新做出贡献。

（来源：软科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6-06）



## ● 同济大学成立全国首个中德博士生院

5月27日举行的“同济大学与德国伙伴高校合作论坛”，是庆祝中德建交50周年的活动之一，也是同济庆祝建校115周年系列活动之一。

新时期“对德合作2.0战略”，表示国际化是同济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济将遵循“小核心、大外围、高层次”的基本原则，全面整合校内对德资源，打造以“一个屋檐、三大支柱、两硬一软、三位一体”为特征的同济大学对德合作新生态系统，与德国高校共同探索新的合作模式、形成新的合作成果。

其中，“一个屋檐”指中德学部，负责整合全校各类对德合作资源，统筹开展对德合作；“三大支柱”指中德联合的卓越工程师培养、科教协同的硕士和博士生培养、人文研究和智库群；“两硬一软”中的“两硬”指以理工科为主的中德博士生院和中德联合研究中心（同济大学），“一软”则是筹建中的聚焦人文社科领域的德国与欧洲研究院。

同济大学成立全国首个中德博士生院，旨在打造中德合作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的创新机制，共同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层次人才。近日，中德联合研究中心（同济大学）获批建设，这是中德合作学科交叉的国际科研合作平台。

该联合研究中心将围绕中德两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共同需求，围绕智能科技、绿色发展两大主题，开展交叉融合研究。联合研究中心还

将创新实施“双学术带头人”制度，协同多个优势学科，支持组建多个由中外教席教授共同领衔的合作研究团队，从“教席教授—驻站研究人员（Co-PI）与博士后—博士生”三个层次开展合作。

（来源：高教志公众号 发布时间：2022-05-30）

## 【校内动态】

### “云南省科技厅 昆明医科大学联合专项”理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召开

5月7日，昆明医科大学联合专项2022年第一次理事会在省科技厅召开。省科技厅副厅长宋光兴，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白松，昆明医科大学校长李松、副校长李利华等10家理事单位有关负责人以及省科技厅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参加会议。

宋光兴对昆医联合专项工作提出4点建议。一是要提高做好昆医联合专项的认识，贯彻落实国家和云南省加大基础研究力度的战略部署，以“面向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开展科学研究的使命担当，为全省医疗水平提高和治疗手段创新提供理论依据，为“健康云南”建设和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作出更新、更大的贡献。二是要进一步发挥昆医联合专项培养人才团队的作用。在项目遴选、实施等环节开展培训指导，在项目研究中培养更多更高层次的青年科技人才。三是要争取出大成果，取得大成效。进一步创新机制，优化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强化项目成果的原创性，优化项目遴选流程，争取在科研成果产出、

国家项目的争取上有明显提升。四是要强化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加强对项目成果的跟踪服务，建立“需求导向”的项目形成机制，提高成果转化应用率。坚持自由探索和目标导向结合，要勇于探索、突出原创，更要应用牵引、突破瓶颈，注重科技成果产出。

李松主持会议，并感谢省科技厅领导及有关部门对昆医联合专项的重视和关心，使项目实施从小到大、从无到有，充满活力和吸引力，覆盖了7个州市的22家单位，成为云南省基础研究领域的品牌项目。李松强调，联合专项实施，第一要坚持“四个面向”，聚焦我省卫生事业和学校科技工作发展目标，推进实施干细胞基础与临床研究、高原高发性疾病、毒品依赖与戒治、药物研发、重大传染病及全球健康等5个重点发展领域专项研究计划，勇于探索，提升解决生命健康领域关键和核心科学技术问题的科技创新能力。二要不断夯实基础研究人才队伍，强化对基础研究领域青年人才、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的稳定支持，完善对优秀人才的发现和培养机制，畅通基础研究人才成长通道，打造基础研究人才成长的完整资助链；三要以基础研究支撑应用研究，用应用研究来倒逼基础研究，促进知识与应用的交互融通，推动产出重大原创成果，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实现国家级标志性成果和标志性平台的突破。

会议听取了联合专项2021年工作报告和2022年工作要点、2022年项目评审工作报告、2023年项目申报指南编写说明、拟资助项目

数及配套经费筹措情况，审议通过了拟立项项目、2023年项目申报指南、2023年项目评审方案及昆医联合专项理事会成员名单。

（来源：昆明医科大学官网）

## 我校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举行合作协议签字仪式

8月8日上午，昆明医科大学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合作协议签字仪式暨交流座谈会在学校呈贡校区举行。上海交通大学副校长、医学院院长、中国工程院院士范先群，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副书记赵文华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昆明医科大学党委书记尹向阳，校长李松，副校长李燕，第一附属医院党委书记周佳，副校长解保生、李利华及相关职能部门、附属医院负责人等参加仪式。

范先群简要介绍了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的情况，并感谢昆明医科大学在上海疫情期间给予的帮助。范先群表示，两校过去的合作成果丰厚，自2017年签署合作协议以来，两校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培训等方面产生了良好的互动，完成了150余门课程质量的等级评价，昆明医科大学本科临床医学专业交大医学班顺利开办、备受赞誉。希望两校未来在更宽广的方面开展合作交流，并祝愿昆明医科大学在高水平医科大学和“双一流”建设中不断取得新的更大成就。

尹向阳主持签字仪式，他代表学校对范先群院士一行表示欢迎和感谢。尹向阳指出，上海与云南“山海相依”，昆医与交医“源远流长”，签署合作协议以来，两校进一步深化合作空间，丰富合作内容，提升

合作水平。上海疫情发生后，学校响应号召派出两批次医护人员援沪，谱写两校、沪滇两地守望相助、同舟共济抗击疫情的佳话。尹向阳强调，续签协议标志着两校合作翻开了新的篇章，昆明医科大学和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在助力健康中国、健康云南建设的实践中前景广阔，必将大有作为。

会上，范先群和李松分别代表双方签署了合作协议。范先群代表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向学校致感谢状。

（来源：昆明医科大学官网）

## 我校假肢矫形工程专业通过国际教育标准认证

8月6日，国际假肢矫形学会（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Prosthetics and Orthotics, ISPO）正式向昆明医科大学颁发国际假肢矫形师教育标准认证证书。至此，学校成为继首都医科大学、四川大学之后，我国大陆地区第3所假肢矫形工程专业通过ISPO国际假肢矫形师教育标准认证的高校。

据悉，ISPO是全球假肢矫形领域级别最高、最具权威的学术组织。应世界卫生组织（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要求，ISPO制定了适用于所有假肢矫形器专业人员的国际教育培训标准，即《假肢矫形工程专业国际教育标准》，标准共分为三级，此次学校通过的是该标准最高级别的认证。目前，ISPO在全球有75个国家成员学会，共48所院校加入该认证委员会，其中有22所通过了国际假肢矫形师

教育标准认证。学校假肢矫形工程专业于今年6月15日至23日接受了ISPO的认证考察。

截至目前，学校康复物理治疗专业、康复作业治疗专业、假肢矫形工程专业均通过了相关国际认证。

（来源：昆明医科大学官网）

## **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格局 推动云南医学教育高质量发展**

昆明医科大学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和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全面加强党对外事工作领导，强化顶层设计，积极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格局，建设高水平高等医学教育体系。

**一、持续搭建高水平对外合作交流平台。**学校已同全球29个国家和港澳台地区90余所高校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依托我省区位和开放优势，2019年学校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共同发起成立“南亚东南亚医学教育与医疗卫生联盟”，联盟由来自12个国家的高校和医疗机构组成，成员达到48个，成为国家和我省面向南亚东南亚及环印度洋国家在医学健康领域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和机制。学校也是大湄公河次区域公共卫生网络、湄公河流域牙医协作组织和亚太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网络组织等多个国际组织中中方成员院校，在国际区域医学教育和医疗卫生治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二、持续打造国际化师资队伍和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实施“走出去”战略，近五年学校共派出900余人次赴发达国家学习，其中200余人赴海外长期访学和攻读学位，持续引进海外优质教育教学资源，

康复物理治疗和作业治疗专业通过国际复认证，护理学专业与泰国玛希隆大学合作开展云南首个医学类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等，临床医学、药理学和毒理学等主干学科进入全球 ESI 学科排名前 1%，构建了国际化师资队伍和医学人才培养体系。

**三、持续深化国际科技合作交流。**积极引进海外优质智力资源，聘请 30 余名海外具有国际学术影响力的专家为学校名誉或客座教授，搭建国际科技合作研究平台，获批云南省首个教育部“高原区域性高发肿瘤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4 个，在重大传染病防治、肿瘤筛查、天然药物研发、全球健康等领域开展卓有成效的国际科技合作。积极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承办南亚东南亚医院院长论坛、中法医院院长论坛等，有力提升我省医学领域国际影响力。

**四、持续打造“留学昆医”品牌。**学校是教育部批准的招收外国留学生开展临床医学本科全英文授课的高等院校，通过泰国等国家医学委员会认证，已形成了涵盖本硕博学历教育的多层次医学专业教育为主，汉语教学和医学进修为辅的留学生教育体系。2018 年通过国家来华留学质量认证。近五年累计培养学历教育留学生 2700 余名，接收来自法国、芬兰、澳大利亚、新加坡、泰国等国家短期学习学生。学校已经成为留学生来华学习医学的主要目标院校。

**五、持续提升国际社会服务能力。**秉承国家“亲、诚、惠、容”的周边外交理念，积极践行卫生健康共同体建设。近五年连续派员赴乌干达开展医疗援外，选派医务人员赴老挝、越南、柬埔寨、缅甸开

展“光明行”白内障复明手术、“心连心”先心病儿童义诊、宫颈癌筛查等专项活动，救治患者 2000 余人。开展合理用药、临床诊疗等医疗卫生培训班，累计培训非洲及南亚东南亚政府官员、医务人员 4000 余人次，20 余万人次在线学习。积极捐赠抗疫物资、举办疫情防控经验在线交流会等，参与抗疫国际合作。

未来，学校将坚定不移推进对外开放，致力于世界一流医学学科专业、高水平领军人才及创新团队和国际合作研究平台建设，积极构建更高层次、更大范围、更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为推动我省国际区域高等医学教育和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来源：学校对外合作交流处）

## **聚焦细胞治疗质量标准与临床转化 助推我省再生医学健康产业 发展**

细胞治疗是指利用具有特定功能的细胞（包括干细胞）对组织器官进行修复，从而达到治疗疾病的目的，具有重大临床潜在应用价值和市场经济价值。

### **一、积极构建我省细胞治疗基础-临床研究平台**

2011 年学校组建云南省干细胞和再生医学重点实验室，开启干细胞基础研究工作。相继又组建省高校干细胞治疗技术临床转化与基础研究重点实验室、省细胞治疗技术转化医学重点实验室、省细胞治疗及质量控制体系工程研究中心，推动细胞治疗临床转化应用。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第二附属医院和第三附属医院均获批为干细



胞临床研究备案机构。近年来，学校紧扣云南“三个定位”和“三张牌”战略布局，成立“干细胞转化研究院”，“十四五”规划中把干细胞研究作为重点发展领域进行布局，极力推动我省细胞治疗基础研究及转化应用。

## 二、推动制定云南省细胞治疗行业标准

昆明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云南省肿瘤医院）董坚教授领衔技术团队，突破临床级细胞产品制备和转化应用技术瓶颈，已获得细胞治疗相关发明专利 3 项，联合研发干细胞凝胶产品 1 项，申报临床级非修饰性 NK 细胞质量控制团体标准 1 项，专著 3 部，译著 1 部。在省民政厅和省卫健委支持下，成立“云南省干细胞与再生医学协会”，董坚教授为第一任理事长，联合我省医疗、科研和企业细胞领域专家，整合优势资源，积极促进我省细胞行业标准制定及成果转化。

## 三、研发的干细胞治疗产品极具经济社会价值潜力

董坚教授团队针对放射性皮肤损伤无有效治疗手段的问题，研发“胎盘间充质干细胞凝胶”，于 2021 年成功获批国家干细胞临床研究项目备案，标志着我省干细胞研究在肿瘤领域转化应用方向的重大突破。目前已经规范性的开展治疗 15 例，修复效果良好，得到国家干细胞临床研究工作核查专家组的一致认可。此外，团队在三个极具转化应用前景的方向上开展工作：①干细胞、外泌体、生物材料不同组配在难治性皮肤损伤的系列产品研发；②NK 细胞疗法预防 III 期结

直肠癌复发转移，该项目已报送国家备案审批中；③CAR-NK 细胞治疗遗传性肿瘤技术处于待转化状态。

#### 四、云南省细胞治疗转化前景与瓶颈

细胞治疗是最前沿创新领域之一，我国处于与国际同平甚至领先水平，我省超过国内大多数省市，紧追发达地区，急需上级部门引导和支持：一是细胞治疗属个体化治疗，研究产地需标准化，我省应前瞻性的进行产地标准化投入与保障；二是需引进高端人才，引领我省该领域基础和转化研究，将基础良好的方向有序推向市场，积极开发新技术新产品；三是细胞治疗转化研究项目以备案医院为主体，区别于常规药物临床试验，医院或个人均难以承担受试对象医疗和保险费，需得到上级关注和解决。

未来，依托昆明医科大学细胞治疗产学研一体化平台，发挥临床医学专业优势和人才特长，协同创新，推进细胞治疗基础和临床转化研究，我们有决心和能力服务好云南大健康产业，助推我省经济社会发展。

（来源：学校科学技术处）

### 【改革视角】

#### 新发展阶段我国高等医学教育改革探析

郭建如，王维民在 2022 年第 7 期《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报》撰文指出。“十四五”期间，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成为主题，健康问题因关系到人民幸福、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被摆在优先

发展的战略地位。在新发展阶段，面对人民群众因生活水平提高、城镇化加速、生活方式改变以及老龄化程度加深对健康服务需求的提升和全球疫情防治、维护健康安全的挑战，我国医学教育需要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审视严重制约医学教育发展和亟待改革的突出问题，探寻医学教育改革的方向和路径，破解关键难题，以满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需要，为新发展阶段健康中国战略全面推进奠定坚实的人力资源基础。

文章重点分析了新发展阶段我国医学教育改革的方向，并从系统论视角出发，探讨我国医学教育发展的四个主要方面，即医教协同、供需平衡、培养创新、质量保障及其相互关系，指出我国新发展阶段医学教育改革中，医教协同是前提和载体，供需平衡是基础，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是核心，质量保障则是关键，为新阶段医学教育改革和医学教育研究提供基本的参照。

### 【治理名言】

1. 要想教给人们一种新的思维方式，就不要刻意去教，而应当给他们一种工具，通过使用工具培养新的思维模式。

——美国管理学家 彼得·圣吉

2. 教育者，非为已往，非为现在，而专为将来。

——中国教育家 蔡元培

3. 真正带给我们快乐的是智慧，不是知识。

## 【统计公报】

### 2021 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2021 年全国卫生健康系统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各项工作，不断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居民人均预期寿命由 2020 年的 77.93 岁提高到 2021 年的 78.2 岁，孕产妇死亡率从 16.9/10 万下降到 16.1/10 万，婴儿死亡率从 5.4‰ 下降到 5.0‰。

#### 一、卫生资源

（一）医疗卫生机构总数。2021 年末，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数 1030935 个，比上年增加 8013 个。其中：医院 36570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77790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3276 个。与上年相比，医院增加 1176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 7754 个。全国共设置 10 个类别的国家医学中心和儿童类别的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医院中，公立医院 11804 个，民营医院 24766 个。医院按等级分：三级医院 3275 个（其中：三级甲等医院 1651 个），二级医院 10848 个，一级医院 12649 个，未定级医院 9798 个。

医院按床位数分：100 张以下床位医院 21909 个，100~199 张床位医院 5412 个，200~499 张床位医院 5017 个，500~799 张床位医院 2068 个，800 张及以上床位医院 2164 个。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36160 个（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122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26038 个），乡镇卫生院 34943 个，诊所和医务室 271056 个，村卫生室 599292 个。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376 个，其中：省级 31 个、地（市）级 410 个、县（区、县级市）级 2755 个。卫生监督机构 3010 个，其中：省级 25 个、地（市）级 315 个、县（区、县级市）级 2487 个。妇幼保健机构 3032 个，其中：省级 26 个、地（市）级 377 个、县（区、县级市）级 2554 个。

（二）床位数。2021 年末，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944.8 万张，其中：医院 741.3 万张（占 78.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1.2 万张（占 18.1%），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0.2 万张（占 3.2%）。医院中，公立医院床位占 70.2%，民营医院床位占 29.8%。与上年比较，床位增加 34.8 万张，其中：医院床位增加 28.1 万张（公立医院增加 11.6 万张，民营医院增加 16.6 万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增加 6.3 万张，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床位增加 0.6 万张。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由 2020 年 6.46 张增加到 2021 年 6.70 张。

（三）卫生人员总数。2021 年末，全国卫生人员总数 1398.3 万人，比上年增加 50.8 万人（增长 3.8%）。

2021 年末卫生人员总数中，卫生技术人员 1124.2 万人。卫生技术人员中，执业（助理）医师 428.7 万人，注册护士 501.8 万人。与上年比较，卫生技术人员增加 56.4 万人（增长 5.3%）。

2021 年末卫生人员机构分布：医院 847.8 万人（占 60.6%），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3.2 万人（占 31.7%），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95.8 万人（占 6.9%）。

2021 年，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 3.04 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 3.56 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为 3.08 人，每万人口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 6.79 人。

（四）卫生总费用。2021 年全国卫生总费用初步推算为 75593.6 亿元，其中：政府卫生支出 20718.5 亿元，占 27.4%；社会卫生支出 33920.3 亿元，占 44.9%；个人卫生支出 20954.8 亿元，占 27.7%。人均卫生总费用 5348.1 元，卫生总费用占 GDP 的比例为 6.5%。

## 二、医疗服务

（一）门诊和住院量。2021 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 84.7 亿，比上年增加 7.3 亿人次（增长 9.4%）。2021 年居民平均到医疗卫生机构就诊 6.0 次。

2021 年总诊疗量中，医院 38.8 亿人次（占 45.8%），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2.5 亿人次（占 50.2%），其他医疗卫生机构 3.4 亿人次（占 4.0%）。与上年比较，医院诊疗增加 5.6 亿人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增加 1.3 亿人次。

2021年公立医院诊疗人次32.7亿(占医院总诊疗人次的84.2%), 民营医院诊疗人次6.1亿(占医院总诊疗人次的15.8%)。

2021年, 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疗人次20.0亿, 比上年增加1.5亿人次。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疗量占总诊疗人次的23.6%, 所占比重比上年下降0.3个百分点。

2021年, 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入院人次24726万, 比上年增加1713万人次(增长7.4%), 居民年住院率为17.5%。

2021年入院中, 医院20149万人次(占81.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592万人次(占14.5%), 其他机构985万人次(占4.0%)。与上年比较, 医院入院增加1797万人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入院减少115万人次, 其他医疗机构入院增加32万人次。

2021年, 公立医院入院人次16404万(占医院总入院人次的81.4%), 民营医院入院人次3745万(占医院总入院人次的18.6%)。

(二) 医院医师工作负荷。2021年, 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6.5人次、住院2.2床日, 其中: 公立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7.0人次、住院2.2床日。

(三) 病床使用。2021年, 全国医院病床使用率74.6%, 其中: 公立医院80.3%。与上年比较, 医院病床使用率增加2.3个百分点(其中公立医院增加2.9个百分点)。2021年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9.2日(其中: 公立医院9.0日), 与上年比较, 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减少0.3日(其中公立医院减少0.3日)。

（四）改善医疗服务。截至 2021 年底，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中，54.5%开展了预约诊疗，91.3%开展临床路径管理，64.6%开展远程医疗服务，87.6%参与同级检查结果互认，92.0%开展优质护理服务。

（五）血液保障。2021 年，全年无偿献血人次数达到 1674.5 万人次，采血量达到 2855.9 万单位，较 2020 年分别增长 7.5%和 8.0%，千人口献血率 12。

### 三、基层卫生服务

（一）农村卫生。2021 年底，全国共有县级（含县级市）医院 17294 所、县级（含县级市）妇幼保健机构 1868 所、县级（含县级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999 所、县级（含县级市）卫生监督所 1761 所，四类县级（含县级市）医疗卫生机构共有卫生人员 352.1 万人。

2021 年底，全国 2.96 万个乡镇共设 3.5 万个乡镇卫生院，床位 141.7 万张，卫生人员 149.2 万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128.5 万人）。与上年比较，乡镇卫生院减少 819 个，床位增加 2.7 万张，人员增加 1.1 万人。

2021 年底，全国 49.0 万个行政村共设 59.9 万个村卫生室。在村卫生室工作的人员 136.3 万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47.6 万人、注册护士 19.3 万人、持乡村医生证的人员和卫生员 69.1 万。与上年比较，村卫生室数减少 1.0 万个，执业（助理）医师增加 1.1 万人。



2021年，全国县级（含县级市）医院诊疗人次13.1亿，比上年增加1.5亿人次；入院人次数8371.8万，比上年增加306.9万人次；病床使用率72.3%，比上年增加0.7个百分点。

2021年，乡镇卫生院诊疗人次11.6亿，比上年增加0.6亿人次；入院人次3223.0万，比上年减少160.3万人次。2021年，医师日均担负诊疗8.9人次、住院1.2床日，病床使用率48.2%，出院者平均住院日6.6日。与上年相比，乡镇卫生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增加0.4人次，日均担负住院床日减少0.1床日，病床使用率下降2.2个百分点，平均住院日无变化。

2021年村卫生室诊疗人次13.4亿，比上年减少0.9亿人次，平均每个村卫生室年诊疗量2239人次。

（二）社区卫生。2021年底，全国已设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36160个，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0122个，社区卫生服务站26038个。与上年相比，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增加296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增加499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55.5万人，平均每个中心55人；社区卫生服务站人员12.8万人，平均每站5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人员数比上年增加3.5万人，增长5.4%。

2021年，全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诊疗人次7.0亿，入院人次319.3万；平均每个中心年诊疗量6.9万人次，年入院量315人次；医师日均担负诊疗14.6人次、住院0.5床日。2021年，全国社区卫生服务

站诊疗人次 1.4 亿，平均每个站年诊疗量 5379 人次，医师日均担负诊疗 11.0 人次。

（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从 2020 年的 74 元提高至 2021 年的 79 元。2021 年，年内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接受健康管理的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数 11941.2 万，接受健康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 10938.4 万，接受健康管理 2 型糖尿病患者人数 3571.3 万。

#### 四、中医药服务

（一）中医类机构、床位及人员数。2021 年，全国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总数 77336 个，比上年增加 4981 个。其中：中医类医院 5715 个，中医类门诊部、诊所 71583 个，中医类研究机构 38 个。与上年比较，中医类医院增加 233 个，中医类门诊部及诊所增加 4753 个。

2021 年，全国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150.5 万张，其中：中医类医院 119.7 万张（占 79.5%）。与上年比较，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床位增加 7.2 万张，其中：中医类医院床位增加 4.9 万张。

2021 年，提供中医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占同类机构的 99.6%，社区卫生服务站占 93.0%，乡镇卫生院占 99.1%，村卫生室占 79.9%。

2021 年，全国中医药卫生人员总数达 88.4 万人，比上年增加 5.5 万人（增长 6.6%）。其中：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 73.2 万人，中药师（士）13.6 万人。两类人员较上年均有所增加。

（二）中医医疗服务。2021年，全国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12.0亿，比上年增加1.4亿人次（增长13.7%）。其中：中医类医院6.9亿人次（占57.3%），中医类门诊部及诊所2.0亿人次（占17.0%），非中医类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3.1亿人次（占25.7%）。

2021年，全国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出院人次3800.2万，比上年增加296.0万人次（增长8.4%）。其中：中医类医院3151.9万人次（占82.9%），中医类门诊部0.8万人次，非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647.5万人次（占17.0%）。

## 五、病人医药费用

（一）医院病人医药费用。2021年，医院次均门诊费用329.2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上涨1.5%，按可比价格上涨0.6%；次均住院费用11002.9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上涨3.6%，按可比价格上涨2.7%。日均住院费用1191.7元。

2021年，医院次均门诊药费（123.3元）占次均门诊费用的37.5%，比上年（39.1%）下降1.6个百分点；医院次均住院药费（2759.5元）占次均住院费用的25.1%，比上年（26.2%）下降1.1个百分点。

2021年各级公立医院中，三级医院次均门诊费用下降0.9%（当年价格，下同），次均住院费用下降1.1%。

（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病人医药费用。2021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次均门诊费用164.3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下降1.0%，按可

比价格下降 1.8%；次均住院费用 3649.9 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上涨 2.5%，按可比价格上涨 1.6%。

2021 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次均门诊药费（118.9 元）占次均门诊费用的 72.4%，比上年（75.3%）下降 2.9 个百分点；次均住院药费（1088.8 元）占次均住院费用的 29.8%，比上年（31.6%）下降 1.8 个百分点。

2021 年，乡镇卫生院次均门诊费用 87.5 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上涨 3.3%，按可比价格上涨 2.4%；次均住院费用 2166.5 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上涨 4.0%，按可比价格上涨 3.1%。日均住院费用 329.3 元。

2021 年，乡镇卫生院次均门诊药费（51.5 元）占次均门诊费用的 58.9%，比上年（61.2%）下降 2.3 个百分点；次均住院药费（719.4 元）占次均住院费用的 33.2%，比上年（35.1%）下降 1.9 个百分点。

## 六、疾病控制与公共卫生

（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021 年，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新冠肺炎确诊病例 15243 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 6866 例，本土病例 8377 例；无症状感染者 6265 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 5047 例，本土病例 1218 例。全年报告治愈出院病例 12725 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 6331 例，本土病例 6394；死亡病例 2 例。

进一步完善疫情防控政策体系，毫不动摇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动态清零”总方针，坚持人、物、环境同防，修订

印发 85 类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疫情常态化防控相关防护指南，制修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八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八版 修订版）》等方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完成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283533.2 万剂次，完成全程接种的人数为 121068.5 万人；全国共有 11937 家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服务，总检测能力达到 4168 万份/天，核酸检测能力显著提高；全国共有新冠肺炎定点医院 800 余家。

（二）传染病报告发病和死亡。2021 年，全国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 272.7 万例，报告死亡 2.2 万人。报告发病数居前 5 位的是病毒性肝炎、肺结核、梅毒、淋病和布鲁氏菌病，占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总数的 93.3%。报告死亡数居前五位的是艾滋病、肺结核、病毒性肝炎、狂犬病、流行性出血热，占甲乙类传染病报告死亡总数的 99.7%。

2021 年，全国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为 193.46/10 万，死亡率为 1.5733/10 万。

2021 年，全国 11 种丙类传染病共报告发病 350.6 万例，死亡 19 人。报告发病数居前 5 位的病种依次为手足口病、其他感染性腹泻病、流行性感冒、流行性腮腺炎和急性出血性结膜炎，占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总数的 99.9%。报告死亡数较多的病种依次为手足口病、其他感染性腹泻病和流行性感冒，占丙类传染病报告死亡总数的 94.7%。

2021年，全国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为248.71/10万，死亡率为0.0013/10万。

（三）血吸虫病防治。2021年底，全国血吸虫病流行县（市、区）451个；达到消除、传播阻断、传播控制的县（市、区）分别为339个、100个、12个；2021年，全国晚期血吸虫病病人29037人，比上年减少480人。

（四）地方病防治。2021年底，全国克山病病区县（市、区）数330个，已消除330个，现症病人0.4万人；大骨节病病区县（市、区）数379个，已消除379个，现症病人17.2万人；碘缺乏病县（市、区）数2799个，消除2799个。地方性氟中毒（饮水型）病区县（市、区）数1041个，控制953个，病区村（居委会）数73902个，8~12周岁氟斑牙病人29.8万人，氟骨症病人6.6万人；地方性氟中毒（燃煤污染型）病区县（市、区）数171个，控制数171个，8~12周岁氟斑牙病人5.5万人，氟骨症病人15.4万人。

（五）慢性病综合防治。落实慢性病综合防治策略与措施，创新慢性病防治工作模式。截至2021年底，建设488个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国2855个县（市、区）启动了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在全国建立了605个死因监测点和2085个肿瘤登记点。2021年，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对311.6万高危人群开展食管癌、胃癌、肝癌等重点癌症早诊早治工作，心脑血管

血管疾病筛查干预项目筛查 155.9 万人，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年度免费口腔检查 484.4 万人。

（六）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服务。各级卫生健康部门会同公安、民政、残联等部门，完善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服务网络。截至 2021 年底，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立了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服务网络，在精神卫生专业机构指导下，基层医务人员对 633.1 万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定期随访管理并提供康复指导。

（七）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控制。2021 年，在全国所有县区开展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共设置监测点 13.5 万个，采集 27.0 万份水样开展水质检测；在 87 个城市设置 167 个监测点，开展空气污染（雾霾）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在 132 个城市设置公共场所监测点，对 7240 家公共场所开展健康危害因素监测。

2021 年，在 1606 个县（市、区）的 8710 所学校，开展学生常见病监测，共监测 273.6 万人；在 1683 个县（市、区）的 2307 所幼儿园和 6286 所中小学校，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共监测 373.9 万人。

（八）职业病防治。截至 2021 年底，全国共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1022 家，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605 家，化学品毒性鉴定中心 23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 5067 家，职业病诊断机构 588 家；中央转移地方资金建设 671 家尘肺病康复站（点），覆盖辖区内近 17 万

名尘肺病患者，患者对康复服务满意度达 96%。2021 年全国共报告各类职业病新病例 15407 例，其中职业性尘肺病及其他呼吸系统疾病 11877 例(其中职业性尘肺病 11809 例)，职业性耳鼻喉口腔疾病 2123 例，职业性传染病 339 例，职业性化学中毒 567 例，物理因素所致职业病 283 例，职业性皮肤病 83 例，职业性肿瘤 79 例，职业性眼病 43 例(含 5 例放射性白内障)，职业性放射性疾病 5 例，其他职业病 8 例。

## 七、妇幼卫生与健康老龄化

(一) 妇幼保健。2021 年，孕产妇产前检查率 97.6%，产后访视率 96.0%。与上年比较，产前检查率和产后访视率均有提高。2021 年住院分娩率为 99.9% (市 100.0%，县 99.9%)，基本实现全部住院分娩。

2021 年，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 92.8%，与上年基本持平；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 92.9%，比上年略有提高。

(二)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据全国妇幼健康监测，2021 年，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7.1‰，其中：城市 4.1‰，农村 8.5‰；婴儿死亡率 5.0‰，其中：城市 3.2‰，农村 5.8‰。与上年相比，全国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婴儿死亡率均有不同程度下降。

(三) 孕产妇死亡率。据全国妇幼健康监测，2021 年，全国孕产妇死亡率为 16.1/10 万，其中：城市 15.4/10 万，农村 16.5/10 万。与上年相比，全国孕产妇死亡率有所下降。



（四）国家免费孕前优生检查项目。全国所有县（市、区）普遍开展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为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提供健康教育、健康检查、风险评估和咨询指导等孕前优生服务。2021年全国共为823万名计划怀孕夫妇提供免费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平均达93.5%。筛查出的风险人群全部获得针对性的咨询指导和治疗转诊等服务，落实了孕前预防措施，有效降低了出生缺陷的发生风险。

（五）推进老年健康服务和医养结合。截至2021年底，全国设有国家老年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6个；设有老年医学科的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4685个，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的综合性医院5290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5431个，设有临终关怀（安宁疗护）科的医疗卫生机构1027个。全国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建立签约合作关系的达7.8万对；两证齐全（指具备医疗机构执业许可或备案，并进行养老机构备案）的医养结合机构共有6492家。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开展2021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确定35家示范企业、2个示范园区，45个示范街道（乡镇）、17个示范基地。

## 八、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

（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截至2021年底，全国设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2778个，对26大类11.3万份样品开展污染物及有害因素进行监测；在70478个医疗卫生机构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全国共报告食源性疾病预防事件5493起，发病32334人，死亡117人。

（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2021年，全国公共场所卫生被监督单位159.6万个，从业人员806.1万人。对公共场所进行监督检查184.2万户次，依法查处案件10.6万件。

（三）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2021年，全国生活饮用水卫生（供水）被监督单位10.4万个，直接从事供、管水人员74.4万人。对生活饮用水卫生（供水）监督检查13.0万户次。全国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被监督单位6346个，从业人员12.5万人。对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进行监督检查7214户次。依法查处生活饮用水和涉及饮用水安全产品案件4079件。

（四）消毒产品和餐具饮具集中消毒卫生监督。2021年，全国消毒产品被监督单位10817个，从业人员21.2万人。消毒产品监督检查3.1万户次，抽检12673件，合格率为96.8%。依法查处案件2529件。2021年，全国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4018个，从业人员4.4万人。监督检查8797户次，依法查处案件1475件。

（五）学校卫生监督。2021年，全国被监督学校19.4万所，监督检查23.3万户次，查处案件7329件。

（六）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监督。截至2021年底，对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放射卫生技术机构进行经常性监督6725户次，监督覆盖率75.2%。依法查处案件598件。放射诊疗被监督单位7.7万户，监督覆盖率77.6%，进行经常性监督8.6万户次，依法查处放射卫生案件7705件。

（七）医疗卫生、血液安全和传染病防治卫生监督。2021年，依法对医疗机构或医务人员作出卫生行政处罚4.2万件。行政处罚无证行医1.2万件。依法对采供血机构作出行政处罚57件。依法查处传染病防治案件7.9万件，其中依法作出卫生行政处罚案件7.9万件。

（八）妇幼健康监督。2021年，全国开展妇幼健康被监督单位2.0万个，妇幼健康被监督单位监督检查2.9万户次，依法查处案件816件。

（九）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和技术服务机构监督执法。2021年，全国监督检查用人单位20万户次，查处案件17308件。2021年，全国监督检查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1042户次，查处案件59件。

## 九、人口家庭发展

2021年出生人口1062万人。二孩占比为41.4%，三孩及以上占比为14.5%，出生人口性别比为110.9。2021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受益1631.4万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受益171.3万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扶助“三项制度”共投入资金240.8亿元，比上年增加16.8亿元；中央财政投入资金132.4亿元，比上年增加7.5亿元。

（来源：国家卫生健康委网站 发布时间：2022-07-12）

---

送：校领导

发：全校各单位、部门

审核：付伟斌

编辑：潘星明

校对：赵书慈 王佳冉 何梦姣（学生） 电话：0871-65922803